

股票代码：600028

股票简称：中国石化

公告编号：临 2014-042

转债代码：110015

转债简称：石化转债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根据 2014 年上半年度分红派息实施方案 调整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石化转债调整前的转股价格：人民币4.98元/股
- 石化转债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人民币4.89元/股
- 石化转债本次转股价格调整实施日期：2014年9月24日

一、转股价格调整依据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中国石化”或“本公司”）于 2014 年 5 月 9 日召开了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授权中国石化董事会决定 201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公司 201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本公司 2014 年 8 月 22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和董事会决议公告已分别于 2014 年 5 月 12 日和 2014 年 8 月 23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以股权登记日（2014 年 9 月 23 日）本公司的总股数为基准，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9 元（含税），向全体股东发放 2014 年半

年度股利。

根据《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发行条款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在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称“石化转债”)发行之后,当本公司发生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时,本公司需要对石化转债的价格进行调整。

二、转股价格调整公式

根据本公司 201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石化转债转股价格自 2014 年 9 月 24 日由人民币 4.98 元/股调整为人民币 4.89 元/股。计算过程为:

$$P_1 = P_0 - D = 4.98 - 0.09 = 4.89。$$

其中: P_0 为调整前的转股价格,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_1 为调整后的转股价格。

石化转债自 2014 年 9 月 17 日至 2014 年 9 月 23 日(本次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期间暂停转股,2014 年 9 月 24 日(本次分红派息除息日)起恢复转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14 年 9 月 24 日起生效,同日起石化转债恢复转股。

特此公告。

承董事会命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黄文生
2014 年 9 月 17 日